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 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25年10月29日
 - 2.会议召开地点: 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
 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、通讯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5 年 10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 出
 - 5.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杨杰先生
 - 6.会议列席人员: 高级管理人员
 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: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董事闫劲明、闫嘉旸、王绪强、赵浩、郑绪平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 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披露的《2025年三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117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票;反对 0票;弃权 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(一)《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;
- (二)《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 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